邹政字〔2026〕16号

邹城市人民政府
关于同意邹城市燃气专项规划
（2025—2035年）的批复

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局《关于〈邹城市燃气专项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〉的请示》（邹住建呈〔2026〕1号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邹城市燃气专项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》。

二、你局要牵头做好规划组织实施工作，协调各镇街和有关部门单位，强化配合协作，推进项目实施，确保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。

邹城市人民政府

2026年5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年5月22日印发